

企业从事拍卖业务许可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企业从事拍卖业务许可

二、事项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2015修正）第十一条 企业取得从事拍卖业务的许可必须经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负责管理拍卖业的部门审核批准。拍卖企业可以在设区的市设立。

2. 《拍卖管理办法》（2019修正）第四条第二款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和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商务主管部门对本行政区域内的拍卖业实施监督管理。第十二条 企业及分公司申请取得从事拍卖业务的许可，应当先经企业或分公司所在地市级商务主管部门审查后，报省级商务主管部门核准并颁发拍卖经营批准证书。

三、设立条件

法定条件（《拍卖管理办法》第七条、第十条）

企业申请取得从事拍卖业务的许可，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 有一百万元人民币以上的注册资本；
2. 有自己的名称、组织机构和章程；
3. 有固定的办公场所；
4. 有至少一名拍卖师；
5. 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本办法规定的拍卖业务规则；
6. 符合商务主管部门有关拍卖行业发展规划。

四、申报材料

1. 拍卖业务许可申请书 1 份（原件）
2. 公司章程、拍卖业务规则 1 份（原件）
3.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1 份（复印件）
4. 拍卖师执业资格证书（至少需要 1 名拍卖师）1 份（复印件）及当年度拍卖师执业注册记录卡（打印件）
5. 购买或租用固定办公场所的证明材料 1 份（复印件）
6. 办理行政许可事项授权委托书 1 份（原件）
7. 受托人身份证 1 份（复印件）

五、受理机构

遵义市商务局

六、办事程序

收件、受理、审查、决定、制证、发证

七、承诺时限

20 个工作日

八、申请条件

有一百万元人民币以上的注册资本;有自己的名称、组织机构和章程;有固定的办公场所;有至少一名拍卖师;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本办法规定的拍卖业务规则;符合商务主管部门有关拍卖行业发展规划。

九、申请材料目录

序号	材料目录 (带“*”为必须现场提交的材料)	已提交的材料打“√”
1	*拍卖业务许可申请书 1 份（原件）	

2	公司章程、拍卖业务规则 1 份（原件）	
3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1 份（复印件）	
4	拍卖师执业资格证书（至少需要 1 名拍卖师）1 份（复印件）及当年度拍卖师执业注册记录卡（打印件）	
5	购买或租用固定办公场所的证明材料 1 份（复印件）	
6	*办理行政许可事项授权委托书 1 份（原件）	
7	*受托人身份证 1 份（复印件）	

十、接收方式： 现场

十一、办理时限：

- (1) 申请时限： 无
- (2) 受理时限： 当场受理
- (3) 法定办理时限: 20日
- (4) 承诺办理时限： 20日
- (5) 听证时间： 0日

十二、收费依据及标准：

本行政事项不收费

十三、审批结果： 1. 准予许可的，发放同意意见，同意其上报 2. 不予行可的，发放《不予许可决定书》。

十四、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邮寄送达

十五、咨询途径：

(a) 窗口咨询。地址：遵义市新蒲新区播州大道市政务服务中心遵义市商务局11号窗口。

(b) 电话咨询。电话号码：(0851)28265706

(c) 网上咨询。实施机关咨询网址：贵州政务服务网
(<http://www.gzegn.gov.cn/>)

(d) 电子邮件咨询。电子邮箱：无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窗口投诉。贵州省遵义市新蒲新区播州大道遵义市政务服务大厅接待服务室。

电话投诉。电话号码：(0851)28220000。

网上投诉。网址：<http://www.gzegn.gov.cn/>（贵州政务服务网）

电子邮件投诉。电子邮箱：无。

信函投诉。投诉受理部门名称：遵义市政务服务大厅一楼大厅接待服务室；通讯地址：贵州省遵义市新蒲新区播州大道遵义市政务服务大厅接待服务室。邮政编码：563000。

十七、办公地址和时间：

办公地址：贵州省遵义市新蒲新区播州大道遵义市政务服务中心遵义市商务局11号窗口，可乘坐27路、32路、302B、302C、401路、406路、407路公交车到达。

办公时间：星期一至星期四：上午09:00-12:00，下午13:00-17:00；星期五上午09:00-12:00，星期五下午因组织学习和窗口人员回单位对接工作不对外办理业务（预约服务

除外)。星期六、星期日：上午09:00-12:00，下午13:00-17:00；法定节假日不对外办理业务。